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  
**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  
**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0月10日，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19年10月2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90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问询函要求公司在5个交易日内，对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书面回复，同时对重组预案作相应修改。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准备回复工作。由于问询函所涉部分内容仍需进一步核实，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与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延期时间为5个交易日。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完成问询函回复并披露相关文件。

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日